

石龙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 2021年第四季度补贴拨款申请

亲属提供安全住房居住并进行监管或者租赁房屋的，由政府提供每月100元资金补助，共14户，合计4200元。

(一) 龙兴街道办事处共4户，合计1200元。

- 1、泉上：闫*利
- 2、泉上：颜*州
- 3、许坊：于*清
- 4、许坊：许*欣

(二)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共1户，合计300元。

- 1、康洼：吴*义

(三) 龙河街道办事处共9户，合计2700元。

- 1、大庄：孙*付
- 2、大庄：朱*玉
- 3、大庄：刘*栓
- 4、捞饭店：赵*胜
- 5、捞饭店：刘*
- 6、刘庄：杨*
- 7、嘴陈：黎*金
- 8、嘴陈：畅*改
- 9、下河：刘*子

合计：4200元

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

2021年12月6日